证券代码：603269　　证券简称：海鸥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1

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披露时间及公告名称	时间：2025 年 9 月 17 日 公告名称：《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锁定期届满日期	2026-11-24
可解锁股票数量及占总股本比例	可解锁股票数量：3,391,500 股，占总股本比例：0.7852%

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4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或“本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于 2026 年 11 月 24 日届满。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2025 年 9 月 15 日，公司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

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2025 年 10 月 13 日，公司召开的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2025 年 11 月 24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持有的 8,075,000 股标的股票已通过非交易过户形式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过户至“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过户价格为 5.54 元/股。根据参与对象实际认购和最终缴款的验资结果，本员工持股计划实际参与认购的员工总数为 177 人，共计认购持股计划份额 44,735,500 份，每份份额为 1 元，共计缴纳认购资金 44,735,500 元，认购份额对应股份数量为 8,075,0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6154%。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2025 年 12 月 16 日，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与本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5 年 12 月 16 日，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的议案》。

2026 年 6 月 29 日，因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股份数量变更为 11,305,000 股，约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6172%。

2026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处置收回的持股计划份额的议案》。

2026 年 10 月 29 日，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回离职人员持股计划份额并转让给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原持有人的议案》。本次收回转让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实际参与的员工总数为 174 人，对应股份数量为 11,305,0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6172%。

2026 年 11 月 24 日，公司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于 2026 年 11 月 24 日届满，可解锁股票数量为 3,391,5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7852%。本次解锁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剩余未解锁股票数量为 7,913,5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8321%。

二、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安排及前期解锁情况

本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 12 个月后开始分 3 期解锁，具体如下：

解锁安排	解锁时间	解锁比例
第一个解锁期	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 12 个月	30%
第二个解锁期	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 24 个月	30%
第三个解锁期	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 36 个月	40%

本员工持股计划所取得标的股票，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根据上述锁定期及解锁期安排，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于 2026 年 11

月 24 日届满，本次届满后可解锁股票数量为 3,391,5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7852%。本次解锁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剩余未解锁股票数量为 7,913,5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8321%。

三、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业绩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一）公司层面业绩考核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考核年度为 2025 年-2027 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解锁条件之一。

本员工持股计划受让部分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锁期	基准年份	考核年度	业绩考核目标		
			触发值（An）	基础值（Au）	目标值（Am）
第一批解锁	2024 年	2025 年	营业收入增长率 9%或净利润增长率 9%	营业收入增长率 12%或净利润增长率 12%	营业收入增长率 15%或净利润增长率 15%
第二批解锁	2024 年	2026 年	营业收入增长率 18%或净利润增长率 18%	营业收入增长率 25%或净利润增长率 25%	营业收入增长率 32%或净利润增长率 32%
第三批解锁	2024 年	2027 年	营业收入增长率 30%或净利润增长率 30%	营业收入增长率 40%或净利润增长率 40%	营业收入增长率 52%或净利润增长率 52%

注：上述“营业收入”以经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合并报表所载数据为计算依据，“净利润”指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并且剔除公司涉及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相关股份支付费用的数据作为计算依据。

业绩完成度（A）与公司层面解除限售比例情况如下：

业绩完成比例	公司层面解除限售比例
A≥Am	X=100%
Au≤A＜Am	X=80%
An≤A＜Au	X=60%
A＜An	X=0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 ZH10170 号），公司 2025 年度业绩达到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解锁业绩考核目标值。

（二）个人层面绩效考核

若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达标，则本员工持股计划将对个人层面进行绩效考核。

绩效考核评级划分为四个等级。根据个人的绩效考核评级结果确定当年度的个人解锁系数，在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的情况下，激励对象当年实际解锁的数量=个人当年计划解锁的股票数量×公司层面解锁比例（X）×个人层面解锁系数（P）。具体见下表：

考核评级	A	B	C	D
个人【解锁】系数 （P）	1.0	0.8	0.6	0

根据公司 2025 年度员工绩效考评结果，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有参与对象第一批解锁个人考核评级均为 A。

综上，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股票数量为 3,391,5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7852%。

四、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后续安排

（一）持有人享有的员工持股计划对应的权益，在锁定期届满且达成各考核期的考核指标后，由管理委员会进行归属和处置，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

1、管理委员会向登记结算公司提出申请，将股票全部或者部分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过户至持有人个人账户；

2、管理委员会择机出售全部或部分股票权益，并进行现金分配。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买卖相关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 15 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 15 日起算，至公告前 1 日；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 5 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

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

4、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如未来关于上述不得买卖公司股票期限的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规范性文件发生变化，则参照最新规定执行。

（三）存续期

1、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48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本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时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存续期内，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全部出售完毕，可提前终止。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如持有的公司股票仍未全部出售，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含）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3、公司应当在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限届满前六个月披露提示性公告，说明即将到期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数量及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4、公司应当在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限届满时披露到期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数量及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届满后的处置安排，并按员工持股计划方案的约定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

（四）变更

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含）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五）终止

1、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且未展期的，自行终止。

2、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若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标的股票全部出售或过户至本计划份额持有人，且按规定清算、分配完毕的，经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1 个月，或因公司股票停牌、窗口期较短等情形导致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标的股票无法在存续期届满前全部出售或过户至本计划份额持有人时，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含）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延长期届满后本持股计划自行终止。

五、相关审议意见

2026 年 11 月 24 日，公司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表决结果为：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其他说明

公司将根据事项后续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5 日